关于组织开展江苏省第六批产业教授（兼职）选聘工作及

2018年江苏省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年报和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，

根据江苏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江苏省教育厅、江苏省科学技术厅、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江苏省财政厅联合发布的《关于开展江苏省第六批产业教授（兼职）选聘工作的通知》（苏教研（2018）5号）和江苏省学位办发布的《关于做好2018年江苏省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年报和考核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学位办（2018）45号），学校现组织开展江苏省第六批产业教授（兼职）选聘工作和2018年江苏省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年报和考核工作，请各学院积极组织开展相应工作。

一、关于江苏省第六批产业教授（兼职）选聘工作

1、与我校相关的是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选聘工作。选聘条件、选聘程序、工作职责、考核管理等均按《江苏省产业教授（研究生导师类）选聘办法》（苏教规〔2018〕1号）文件执行。

请注意，选聘条件的表述与此前年度略有不同。

例如：必备条件中，年龄略有放宽，增设了所在单位的条件；优先选聘条件中，增加了省优秀研究生工作站的优先因素。

2、有关材料的提交细化安排如下：

10月12日（周五）中午下班前，各学院提出第六批产业教授岗位、数量和要求，填写提交附件表格1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申报江苏省第六批产业教授岗位表（研究生导师类）（word电子文本和学院签章文本扫描件（pdf或jpg格式））。

请注意，不需要提交纸质签章文本。

10月15日（周一）前，研究生院对提交的第六批产业教授岗位进行汇总审核，登录“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平台”填报岗位表。

10月31日（周三）前，省有关部门向社会统一发布第六批产业教授岗位。

11月7日（周三）前，各学院受理个人申报，并进行遴选，提交附件表格2江苏省第六批产业教授申报书（研究生导师类）（纸质签章文本一式一份，word电子文本）。

请注意，申报书的表述与此前年度略有不同。

例如：不再要求填写省辖市人才办、科技局推荐意见，增加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目录及扫描件。

11月13日（周二）前，研究生院完成校内推荐评审，完成推荐申请人申报书签章及扫描件制作，反馈申请人。

11月14日（周三）前，推荐申请人登录“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平台”填写申报书并提交。

11月15日（周四）之前，研究生院登录上述平台完成审核提交。

二、关于2018年江苏省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年报和考核工作

（一）在聘产业教授年报

按《关于做好2018年江苏省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年报和考核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学位办（2018）45号）执行。

具体时间节点如下：

10月15日前，由在聘产业教授登陆“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平台”填报上一年度基本数据（统计时间为2017年9月1日-2018年8月31日）。

10月31日前，研究生院登录上述平台完成数据审核。

（二）2016年受聘的江苏省第四批产业教授中期考核

具体的时间安排按《关于做好2018年江苏省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年报和考核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学位办（2018）45号）执行。

具体时间节点如下：

10月31日前，由产业教授所在学院负责对产业教授的履职情况、工作成效等进行考核，并做出评价，填写提交附件表格3南京航空航天大学2016年受聘江苏省第四批产业教授中期考核评价表（word电子文本和学院签章文本扫描件（pdf或jpg格式））。

请注意，不需要提交纸质签章文本。

11月15日前，研究生院登陆“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平台”填报考核结果。

以上工作，请各学院在时间节点之前，将纸质材料报研究生院培养处，将电子文本发送至以下邮件地址：wang\_yan@nuaa.edu.cn

附件文件1： 《关于开展江苏省第六批产业教授（兼职）选聘工作的通知》（苏教研〔2018〕5号）

附件文件2： 《关于做好2018年江苏省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年报和考核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学位办〔2018〕45号）

附件文件3： 《江苏省产业教授（研究生导师类）选聘办法》（苏教规〔2018〕1号）

附件表格1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申报江苏省第六批产业教授岗位表（研究生导师类）

附件表格2：江苏省第六批产业教授申报书（研究生导师类）

附件表格3：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2016年受聘江苏省第四批产业教授中期考核评价表

 研究生院

 2018-10-01